

廉江市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整市捆绑PPP项目

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需求说明
1	名称	廉江市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整市捆绑PPP项目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一、项目业主名称：廉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地址：广东省廉江市中环三路2号 三、联系人：李绍郭18875941597。
3	中介服务名称	廉江市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整市捆绑PPP项目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工程咨询甲级资质。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一、项目建设内容： 1、新建城西污水处理厂1座，规模8万吨/天，新建配套管网12.792km； 2、新建镇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13座，分别

为安铺镇、河唇镇、青平镇、石岭镇、良垌镇、横山镇、长山镇、和寮镇、营仔镇、车板镇、塘蓬镇、高桥镇东、高桥镇西，合计规模3.35万吨/天，新建配套管网49.722km；

3、新建沙塘污水处理厂和金山污水处理厂2座，合计规模2000吨/天，新建配套管网6.915km；

4、改建镇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4座，分别为新民镇、吉水镇、雅塘镇、石颈镇，合计规模2100吨/天，新建配套管网5.619km。

二、总投资规模：约12亿

三、所需服务内容：廉江市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整市捆绑PPP项目二类费用结算审核及财务决算编制服务。

四、其他：

中标服务商应在中标通知书公示期满后10个日历天内与我司完成正式合同签署，因服务商方原因导致未按期签订合同的，视

		为重大违约行为，取消中标资格，并将自动纳入我司“失信服务商黑名单”数据库，永久取消其参与我司所有招标项目的资格。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按照合同约定。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一、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二、报价方式：报总价 三、服务金额：不超过42万元，不低于35万元。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 工期按合同约定。
9	验收	一、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等。 二、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三、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四、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

		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按合同约定。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方案及报价要求	(一) 需包含以下资料： 1. 营业执照； 2. 近五年内已完成或实施中的至少1项类似项目案例，需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3. 近五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不限)； 4. 资质证书(若采购有资质要求须提供，详见中介超市采购需求)； 5. 报价资料。 (二) 报价文件格式要求： 1. 方案及报价资料每页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原章，印章印迹应清晰完整，能准确辨

		识单位名称; 2. 以上提及资料须合并上传系统。
14	备注	一、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二、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 三、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